

# 关于池州市国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吨水稳材料项目验收 环保设施调试的报告

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：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，第十一条第（二）项：“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，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”的有关要求，现我单位池州市国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水稳材料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竣工，现就生产项目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，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池州市国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水稳材料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牛头山镇观山村，坐标为东经 117° 16' 54.230"，北纬 30° 28' 43.373"，项目占地面积 11355 平方米，建设年产 20 万吨水稳材料生产及再生料破碎能力。

### 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1 年 7 月 9 日，通过贵池区发改委备案，备案证号为贵发改备[2021]43 号。

2021 年 9 月，安徽观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。

2021 年 11 月 26 日，池州市贵池区环保局下达了《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的批复，文号为贵环评[2021]44 号。

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开始开工建设，2024 年 1 月基本建设完成。

2024 年 1 月 22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证，证号为 91341702MA2NN8Q7Y9U002X

### 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为 4000 万元。

### （四）生产设备建设情况

池州市国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水稳材料项目自 2022 年 12 月开工建设。购置水稳生产线一条，再生料破碎生产线一条。

## 二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气：上料口、输送带采取了封闭，安装了二套布袋收尘器。

2、噪声：选用低噪声设备、基础减震、隔离等措施。

3、固体废物：建有一般固废暂存点。

4、防护距离：本项目生产车间设置 400m 卫生防护距离，项目生产车间 4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、学校、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。

调试起止日期：2024 年 2 月 1 日- 2024 年 4 月 30 日

公示期间，如对建设项目有异议、疑问或建议的公示，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。个人须署真实姓名，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池州市国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

联系人：姜国清

联系电话：13955505896